

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404009臺中市北區育才街2號
承辦人：物理學科中心 官欣儀
電話：04-22226081#264
電子信箱：t812@tcfsh.t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1日
發文字號：中一中教字第11500045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實施計畫 (387050400U_115000456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物理學科中心與臺北市物理學科平台合作辦理
「114學年度北部地區物理教師專業成長研習-台北101大
樓的物理學、環保學與綠建築學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
惠予協助公告，並鼓勵自然領域教師踴躍出席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7月30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42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時間：115年6月9日(星期二)13:10~17:10
 - (二)研習地點：台北101金融大樓(88、89樓)
 - (三)研習主題：台北101大樓的物理學、環保學與綠建築學
 - (四)授課講師：台北101導覽專業人員及臺北市物理平臺助理輔導員簡麗賢老師(北一女中物理科教師)
 - (五)參加對象：宜蘭縣、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新北市及桃園市、新竹市及新竹縣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自然科教師，以及對本研習主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三、研習注意事項：

- (一)研習集合地點為捷運淡水信義線「台北101／世貿站」4號出口，本活動採團進團出方式進行，請準時完成集合與報到。
- (二)本次研習活動之台北101觀景台入場費用新臺幣600元，需由參與教師自行負擔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本活動列入教師進修研習課程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，請逕行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
(<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)登錄報名，俾利研習時數核發；課程代碼為：5586865。

五、請協助公告鼓勵所屬相關人員參加，請各校惠予參加研習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遺留課務及交通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依相關規定支應。

正本：宜蘭縣高級中等學校、基隆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縣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敦品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國立鳳新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